

证券代码：300370

证券简称：安控科技

公告编号：2015-190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

收购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 2、本次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对外投资概述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控科技”）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5%股权的议案》。2015 年 9 月 28 日，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安控”）分别与求是同创（杭州）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转让方甲”）、金永春（以下称“转让方乙”）签署了《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与求是同创（杭州）控股有限公司、金永春关于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书》，浙江安控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990 万元收购求是同创（杭州）控股有限公司、金永春分别持有的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求是嘉禾”或“目标公司/被收购方”）16%、19%股权。

二、股权转让协议各方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

1、求是同创（杭州）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号：330184000349579

法定代表人：裘加林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绿汀路 1 号 1 幢 545 室

2、金永春，中国公民，身份证号码：33012319650108XXXX

住址：浙江省富阳市东洲街道湖上沙村中埭路 18 号

（二）收购方/受让方：

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330183000125823

住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东部国际商务中心 1 幢 601（写字间）室、
602（写字间）室

法定代表人：宋卫红

经营范围：环保监测仪器、污染治理设备、计算机及外部设备、通讯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技术成果转让；环保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照相器材、办公设备、普通机械设备、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

（三）目标公司/被收购方：

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潭路 20 号 4 幢 127 室

法定代表人：刘林军

三、目标公司/被收购方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二）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潭路 20 号 4 幢 127 室

（四）法定代表人：刘林军

（五）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六）成立日期：2014 年 04 月 24 日

（七）经营期限：2014 年 04 月 24 日至 2034 年 04 月 23 日止

（八）经营范围：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成果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计算机网络工程、电子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服务；计算机维修及维护；设计、施工；智能化工程、安防工程。

（九）本次收购前后股东情况及持股比例：

序号	收购前		收购后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1	求是同创（杭州）控股有限公司	35	求是同创（杭州）控股有限公司	19
2	金永春	35	金永春	16
3	杭州浩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	杭州浩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
4	--	--	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	35
合计	--	100	--	100

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是一家以提供粮食行业信息化应用服务为主营业务的公司，其专注于粮食行业信息化应用领域的研发、集成和创新，致力于提供完整的粮食行业智慧化信息应用产品和服务，为客户提供按需设计的粮食行业信息化应用解决方案和业务咨询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697,271.06	4,594,988.89
流动资产合计	4,565,677.36	4,498,640.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593.70	96,348.64
负债合计	845,839.06	-19,761.55
流动负债合计	845,839.06	-19,761.55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股东权益合计	3,851,432.00	4,614,750.4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697,271.06	4,594,988.89

（2）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6 月简要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1,738,893.22	-
净利润	-763,318.44	-385,249.56

四、交易方案及定价原则

浙江安控拟以人民币现金 990 万元受让求是同创（杭州）控股有限公司、金永春分别持有的求是嘉禾 16%、19%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浙江安控持有求是嘉禾 35%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的定价以求是嘉禾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股东权益评估数值协商确定，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拟收购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5%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 1092 号）确定：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结果为人民币 2,813.56 万元。经各方商议确定，本次股权转让按照求是嘉禾整体价值为人民币 2,813.56 万元进行计算，即浙江安控以人民币 990 万元受让求是同创（杭州）控股有限公司、金永春分别持有的求是嘉禾 16%、19%股权。

五、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情况

2015 年 9 月 28 日，宋卫红先生代表浙江安控分别与求是同创（杭州）控股有限公司、金永春签署了《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与求是同创（杭州）控股有限公司、金永春关于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书》。协议约定：转让方甲同意根据本协议的条款将其持有的求是嘉禾 16%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转让方乙同意根据本协议的条款将其持有的求是嘉禾 19%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受让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的条款受让转让方甲、转让方乙分别持有的上述标的股权。各方同意，转让方甲、转让方乙分别向受让方转让求是嘉禾 16%、19%股权的总价款数额为人民币 990 万元（大写：人民币玖佰玖拾万元整）。

本协议自各方或其授权代表正式签署盖章，并经收购方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签约各方确认并同意，浙江安控受让求是同创（杭州）控股有限公司、金永春分别持有的求是嘉禾的股权后，求是嘉禾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 3 名，其

中 2 名董事会成员由浙江安控提名的人员担任，任期三年。董事会任期届满后或者因其它原因出现董事席位空缺时，由协议各方按照前述约定进行提名、委派。公司董事长由浙江安控提名的董事会成员担任。

六、签署本股权转让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收购求是嘉禾 35% 股权，是公司完善智慧粮库领域的进一步扩展。通过此次收购，公司将借助求是嘉禾产品发展平台，进一步快速扩展和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七、风险提示

本项目风险主要为整合过程中的管理风险。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求是嘉禾 35% 股权。由于求是嘉禾缺乏管理经验，收购之后，公司管理团队的协同配合，以及管理风格、管理方法和管理手段能否达到协调一致，都存在不确定性，为公司带来相应的管理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与求是同创（杭州）控股有限公司、金永春关于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书》；

（三）《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拟收购浙江求是嘉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5% 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 1092 号）。

特此公告。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9 月 28 日